附件:

考生须知

1.在考试前20分钟，考生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对号入座，并将证件放在桌面右上角。

2.开始考试30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3.考生必须自备黑色签字笔、橡皮等考试必备文具。开考后考生不得传递任何物品。

4.考生严禁将各种电子、通信、计算、存储或其他设备、参考资料等带至座位，已带入考场的要按考务要求（设备切断电源）放在指定物品放置处。考生桌面只允许摆放本人证件及文具，违反规定携带或摆放物品，且不听监考人员劝告的，按违纪处理。

5.试卷发放后，考生必须首先在试卷规定位置上用签字笔准确填写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码。开考信号发出后开始答题。

6.考生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如遇试卷分发错误、页码序号不对、字迹模糊或有折破、污点等问题，应举手询问。

7.作答时一律用黑色签字笔，字迹要清晰、工整。

8.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禁止吸烟，严禁交头接耳，不得窥视他人试卷和草稿纸。

9.开考30分钟后，考生如完成答卷可举手示意，经监考人员允许方可交卷离开考场。严禁将试卷及草稿纸带出考场，否则按违纪处理。

10.在考试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新形势下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对笔试、面试、体检、考察等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广大报考人员理解、支持和配合。考生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11.考生应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和检查。

**考生凭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考试，否则不得进入考场。**